

当 / 代 / 世 / 界 / 文 / 豪 / 书 / 系

巨匠丛书



柯利希的安宁岁月

HENRY MILLER

亨利·米勒合集

25

时代文艺出版社



✓ 巨匠丛书

亨利·米勒全集

25

[美] 亨利·米勒 / 著

王雪松
孙 萍 / 译

时代文艺出版社



目 录

柯利希的安宁岁月.....	(1)
柯利希的安宁岁月.....	(3)
玛拉—玛瑞南	(55)
占星术的大杂烩	(86)
战后星期天.....	(149)
《好莱坞幻影》原序.....	(153)
致艾米尔关于死亡的信.....	(169)
再谈阿那依斯·宁	(189)
偏执的幽灵.....	(208)
重聚在布鲁克林.....	(248)
今天,昨天和明天 ..	(278)
关于艺术和未来.....	(285)

柯利希的安宁岁月

王雪松 孙萍 译



柯利希的安宁岁月

在我写这篇小说的时候，夜幕已降临，人们都在找地方吃晚饭。天色如巴黎常见的天气，灰蒙蒙的。我沿着街区散步，梳理着我的思绪，同时情不自禁地想到这两个城市（纽约和巴黎）之间的强烈对比。二者是同样的时间，同样的天气，甚至连引人浮想联翩的英语“灰色”这个词都跟法语“灰色”有点共同之处。这个词在法国人听来，可以让人产生无尽的联想和感触。很久以前，当我走在巴黎的大街上，研究着商店橱窗里展示的水彩画时，我就感受到这里很奇怪的一点，那就是缺少众所周知的裴因^①的灰色。我之所以提到这个，是因为大家都知道巴黎是一座极其闻名的灰色的城市。我之所以提到这个是因为在水彩画的领域里，美国画

^① 裴因：1791—1852，美国剧作家——译者。



家对此种既定的灰色极其偏爱，老是念念不忘地滥用；而在法国，灰色的范围似乎是无限大的。在这里，灰色的真正效果已不复存在。

我想着这个我所了解的巴黎，想着它无垠的灰色世界。因为在往常的这个时候，我总是在沿着林荫大道漫步，而现在我却发觉自己渴望回家去写作。这和我平常的习惯正好相反。在文学里我自己的思维空间已不复存在，我开始本能地混入人群之中。这里的人群没有肤色、观念、种族的差别，这样的人群促使我找回自己，促使我回到我的小屋，在想象中寻找那些属于一种已不复存在的生活的因素。而这些因素一旦被调和同化为一体，也许会重新产生出柔和而自然的灰色。而这对于创造一个持久和睦的氛围则是必不可少的。在这样的天气，这样的时间，站在拉费兹大街的任何一个地方朝圣心教堂望去，都足以使我心醉神迷。甚至当我饥饿难耐、又无家可归时，这种感觉依然存在。在这里，即使口袋里有一千美元，也不会有一种景致令我如此意乱情迷。

在巴黎灰色的日子里，我经常去蒙马特区的柯利希镇。从柯利希到奥班瑞利斯中间有一长串的咖啡厅、饭馆、戏院、影院、缝纫用品店、旅馆和妓院。这儿就是巴黎的百老汇，相当于位于纽约 42 大街和 53 大街中间的那块狭小地带。但百老汇节奏明快，令人头晕目眩，连个坐的地方都找不到；而蒙马特区则懒散、冷清，看起来还有点简陋、破烂，虽然还算有点魅力，但并不诱人；闪闪烁烁但只是发出一种沉闷的光泽。百老汇看起来让人兴奋，有时甚至魅力十足，可是没有火，没有热——那是一个光彩夺目的鲜艳的银幕展览，那是广告代理商们的天堂。而蒙马特区则破旧、衰



败、被人遗忘，那里毫不掩饰地充满着恶意，惟利是图，模糊不清。如果要对它有所形容的话，与其说它吸引人不如说它令人讨厌。但它的讨厌并不表现出来，而是像邪恶一样潜伏着。这里有小酒吧，里面几乎清一色全是妓女、拉皮条的、恶棍地痞和赌徒。这些人，不管你曾跟他们打过多少次交道，最终总是免不了被他们敲诈而沦为受害者。大道两旁的小巷里有令人讨厌的旅馆，其外表呈现着的一股不祥之气，令你一想起它们就不寒而栗。然而有一天你不得不在这样的店里住上一夜，也许一周或一个月。你甚至会和这个地方紧密联系起来，以致有一天你发现自己的生活完全改变了。你曾经认为是肮脏、污秽、卑鄙的东西现在已经变得迷人，柔和且美丽。我想蒙马特区的这种内在的魅力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它那毫不隐蔽的性的交易。性并不浪漫，尤其当它被商业化的时候，但它的确能创造出一种情调，辛辣且有回味。这比那鲜艳夺目的“欢乐大街”要耀眼、诱人得多。事实上，很明显，性生活在微弱、阴暗的光线下更加兴旺发达：人们的兴奋产生于家里的半明半暗中而不是在霓虹灯的照射下。

维普勒咖啡厅坐落在柯利希的一个角落。有很长一段时间我最喜欢泡在这儿。无论天气如何，我整天坐在厅里或厅外。我如同了解一本书一样了解它。所有人的脸，侍者的、经理的、收款员的、妓女的、老主顾的，甚至于洗手间的服务员的脸都刻在我的脑子里，如同我每天都在读的那本书里的插图。我至今还记得第一次进维普勒咖啡厅是在1928年的一天，妻子在我的后面紧跟进来。我还记得当时我看到一个喝得烂醉的妓女倒在平台的小桌上却没有一个人来帮忙时



有多么吃惊。我完全被法国人的无动于衷的冷漠给惊吓住了。直到现在尽管我已经了解了他们所有的优良品质，我还是不能接受。“这有什么大不了的，只不过是喝醉的妓女。”就是在今天，我如果听到这样的话，仍会让我颤栗。可这就是地道的法国方式，就是这种态度。如果你不学会接受它，那么你在法国的日子就不会愉快。

在灰色的日子里，当除了大咖啡厅之外到处都是寒气一片的时候，我总是很渴望在吃饭前先去维普勒咖啡厅呆上一两个小时。整个屋子洋溢着妓女身上散发出的亮丽光彩。她们通常都聚集在门口附近。随着她们渐渐地分散到顾客堆里，这地方变得不仅温暖、明亮，而且变得芳香起来。她们在昏暗的灯光下像萤火虫一样四处走动。那些不幸没有拉到顾客的会慢慢地闲逛到大街上，但通常过一小会儿就又跑回到原来的位置上去了。其他妓女们则大摇大摆地走进来，显得精神抖擞。她们已经为晚上的工作做好了准备。妓女经常聚集的角落就像一个交易所，性交易所。跟其他交易所一样，这里的行情有升有降。在我看来，通常雨天好像是个好日子。因为在雨天只有两件事可以做，而妓女们从不在打牌上浪费时间。

我注意到维普勒咖啡厅里新来了一个妓女是在一个雨天的傍晚。我抱着书和唱片从外面买东西回来。那天我也许收到了一笔意外的美国汇款，因为我口袋里居然还剩下几百法郎。我坐在“交易所”附近，对周围一群饥渴的妓女毫不理睬，因为我的眼睛已经被独自坐在对而角落里的脱俗的美人给吸引住了。我以为这位年轻迷人的小姐在跟情人约会而提前来到了约会地点。她要的饭和酒几乎一点也没动。她大



方、毫不躲避地看着走过她桌前的男人，可这并不暗示着什么——法国女人不像英国或美国女人那样转移目光。她扫视四周，目光平静且带有审视的意味，但并不想引起别人的注意。她显得矜持而自重，坐姿完美，沉静而寡言。她在等待，我很好奇地想看看她在等谁。半小时过去了，这期间我俩的目光碰上好几次，且对视了一会儿。我认定她是在等某人对她提出适当的邀请。通常只要你用头或手打个招呼，女孩子就会起身走到你这边来——如果她是那种女孩的话，可我还不能完全确定这一点。在我看来，她美丽无比，光彩照人且受过良好的教育。

侍者再次走过来时，我指指她问他是否认识。他说不认识，我就让他邀请她过来跟我一起坐。当侍者把话传给她时我看着她的脸。我看到她微笑并且朝我这边点了下头表示同意。我兴奋极了。我期待着她立刻起身走过来，可她却仍然坐在位子上，又笑了一下，这次更加矜持。然后她就转过头去，心不在焉地盯着窗外。过了一会儿，我看她根本没有起身的意思就站起来朝她的桌子走了过去。她很热心地跟我打招呼，好像我真是她的朋友似的。可我注意到她有点紧张，甚至有点难为情。我不太肯定她是不是想让我坐下来，可我不管三七二十一就坐下来了，我还要了酒，很快就跟她攀谈起来。她的声音比她的笑容更加令人心动。音调适中，有点低沉，而且喉音很重。有这种声音的女人热爱生活，放纵自己，无忧无虑，不太富有，而且甘愿做一切事情来维护自己所拥有的可怜的一点点自由。这是一个给予者、一个挥霍者的声音，其魅力渗入你的肺腑而不是你的心。

我必须承认，当她急着对我解释我径自走到她桌前这一



举动有些很无礼的时候，我很吃惊。“我还以为你已经明白了，”她说，“我的意思是在外面见面，我刚才就是想用‘电报’告诉你这个。”她告诉我她不想让这儿的人知道她是个职业妓女。我为自己的冒失向她道歉并且提议一块儿出去。她轻轻地捏了一下我的手，友善地笑了一下表示同意。这些动作极其轻微，别人几乎觉察不到。

“这些是什么？”她迅速转移了话题，假装对我放在桌上的一大包东西很感兴趣。

“只不过是书和唱片。”我暗示她这些不是她感兴趣的東西。

“是法国作家写的书吗？”她突然好像有点真的感兴趣了。

“是的，”我回答，“可是恐怕这些书没多大意思，普鲁斯特^①、西莱恩、艾力·弗热……你更喜欢莫里斯·戴克布拉，不是吗？”

“叫我看。我想知道美国人爱读什么样的法国书。”

我打开包装，把艾力·弗热的书递给她。这本书名是《水与火之上的舞蹈》。她很快地翻看着，微笑着。读到某些片段时，不时地感叹几句。然后她把书慢慢放下，合上，为了不让书再翻开，她又把手压在上面，“足够了，现在我们谈点有趣的事吧。”她停了一会儿又说，“这本书很有趣，是用法语写的吗？”

我咧嘴笑了一下，回答说：“百分之百的法语。”

她显得有点困惑，“确实是很棒的法语，”她接着说下

① 普鲁斯特，1871—1922，法国作家——译者

去，好像在自言自语，“可这又不是法语……我该怎么说才好呢？”

我刚要说我完全理解她的意思，突然她向后一仰，靠坐在沙发垫上，抓起我的手，像为了增加她的坦率而淘气地一笑，说，“瞧，我是个地地道道的懒蛋，我没有耐心读书，这对我简单的脑筋来说太高深了。”

“生活中还有许多别的事情可做，”我对她笑了笑。我一边说，一边把手放在她的腿上，温柔地捏了一下。她的手立刻盖在我的手上，把它移到柔软而肉感的部分，然后，几乎马上她又把我的手移开，说：“够了，这里不是仅有我们俩。”

我们小口地啜着酒，轻松起来。我不想催她赶紧起身，因为首先一点，我被她的谈吐给迷住了。她的谈话极有特色，而且从中我得知她不是巴黎人，她讲的是地道纯正的法语。对于像我这样的外国人来讲，听她说话是一种愉悦。她把每个字都说得清清楚楚，几乎没有俚语和俗语。她嘴里说出的每一句话都那么完整且抑扬顿挫，仿佛她先在口腔里把它们调整了一番之后才说出来，而这时词语的发音和词意已经迅速地改变且结合在一起了。她那种懒散的语调，给人以很大的快感，且使她的话如插上了羽毛一般，像绒毛球一样钻入我身体里。她的身体是沉重而实在的，可她喉咙里发出的声音却似铃声一样清脆。

俗话说，她生来就是干这行的，可她给我的印象并不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妓女。我知道她会跟我走，并为此而拿到报酬——可这并不意味着这个女人就是妓女。她把一只手放在我身上，我就如同一只受过训练的海豹一样，对她轻微的



爱抚马上就有了兴奋的反应。

“控制一下，”她小声说，“这么快就兴奋起来可不太好。”

“我们离开这儿吧。”我说，一边招呼那位侍者过来。

“好吧，”她说，“我们找个地方慢慢聊。”

我一边想，谈得越少越好，一边收拾起我的东西，跟她一起走到街上。看着她走过旋转门，我不由得跟自己说，她的小屁股可真不错。我已经看到她在我那个东西的下面辗转，像一片又大又新鲜的肉在等着收拾和腌制。

我们穿过大道的时候，她说能碰到我这样一个人十分高兴。在巴黎她一个人也不认识，她很孤独，也许我能带她四处转转，熟悉一下这座城市？由一个陌生人领着游览自己国家的首都会是一件很有趣的事。她问我是否去过奥伯斯伯罗斯或塔尔斯，也许有一天我们可以一起去旅行。“这样你会很开心吗？”

我们一边走一边聊，一直走到一家她好像很了解的旅馆，“这儿很干净、舒服，”她说，“如果你觉着有点凉，我们可以在床上互相取暖。”她很体贴地按了按我的胳膊。

房间像鸟巢一样舒适。我等了一会儿，仆人送来了肥皂和毛巾。我付给仆人小费之后把门锁上。她已经摘掉了帽子和毛围巾，站在窗前等着拥抱我的是个多么温暖而有繁殖力的肉体啊！我的触摸一定会给她播下种子的。过了一会儿，我们开始脱衣服。我坐在床边解鞋带儿，她站在我身边脱下身上的东西。我抬起头的时候她已一丝不挂，只剩下袜子。她站在那儿，等着我更仔细地打量她。我站起身又一次伸出双臂抱住她，用手来回抚摸着她的温软肌肤。她播脱了我的



拥抱，把我挡在一臂之外，害羞地问我是否感到有点受骗了。

“受骗？”我重复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是不是太胖了？”她说，眼睛盯着自己的肚脐。

“太胖了？我说你美极了，你简直像雷洛瓦^①。”

听了这话，她脸红了。“雷洛瓦？”她又说了一遍，仿佛从未听过这名字，“不，你在开玩笑。”

“噢，别在意，过来，让我抚摸你的小猫咪好吗？”

“等会儿，我得先洗澡。”她朝浴盆走去，说，“你先上床，把床弄得舒服点，好吗？”

我迅速脱光了衣服，象征性地洗了洗就钻进了被窝。浴盆就在床边，洗完了澡她开始用那条又薄又破的毛巾把身子擦干。我侧过身子去抚摸她的大腿，还有点湿。她把我推回床上，倚在我身上不断地用又热又红的嘴唇吻我。我让她骑在我身上，她的大小犹如手套一样正适合我。熟练的肌肉收缩很快就使我气喘不已了。她一直在舔着我的脖子、腋窝和耳垂。我用两手把她举起来，上下摇晃，……最后她呻吟了一声，瘫倒在我的身上……“这东西真了不起。”她说，用手握住我的阴茎，评价般地抚摸着，“你懂得该怎么做爱，是吗？”

我们起床去清洗了一下，然后又爬回床上。我用胳膊肘支着身体，另一只手上上下下抚摸着她的胴体。她完全放松地仰卧着，眼睛烁烁有神。她的身体因兴奋而微微颤抖。我们沉默几分钟。我给她点了根烟，放到她嘴里，然后我深深地陷

① 雷洛瓦：法国画家

在床里，心满意足地盯着天花板。

“我们能多见几回吗？”过了一会儿我问。

“那就全看你了，”她微笑着，用她那低沉柔和的声音一本正经地说，“听着，我得跟你好好谈一谈，我想让你帮我个大忙……我遇到了麻烦，很大的麻烦，如果我要你帮我，你会吗？”

“当然，”我说，“可怎么帮呢？”

“我指的是钱，”她平静而直截了当地说。“我需要一大笔钱。我必须弄到它。我不能解释原因，你只要相信我，好吗？”

我侧身从椅子上拽过裤子，从裤兜里掏出所有的钞票和零头儿递给她。

“所有的钱都在这儿了，”我说，“我已经尽我所能了。”

她把钱放在床头茶几上，一眼也不看，俯过身来吻我的额头。“你真慷慨，”她说，仍然俯着身子，望看我的眼睛，眼光里含着默默的难以言表的感激。接着，她吻我的嘴唇，不是那种充满激情地吻，而是慢慢地、缠绵地吻，好像是在传递她那难以言表的爱。而这种爱，仅用身体来表达是远远不够的。

“现在我还什么也不能说，”她躺回到枕头上。“我太感动了，你把所有的钱都给了我。”然后停了一会儿，她又说：“自己的同胞对待自己居然不如一个外国人对自己好，这太奇怪了。你们美国人非常善良，非常温柔。我们有好多地方都得向你们学。”

对我来说这话真是陈词滥调。我几乎为自己又一次树立了慷慨的美国人形象而感到羞愧。我跟她解释说，这次是碰



巧我的口袋里有这么多钱。她却说这使我的举动显得更加伟大。“法国人会把钱藏起来，”她说，“他绝不会只因她需要帮助而把它送给一个第一次见面的女孩子。他根本就不会相信她的话，他会说‘这故事我听得多了。’”

我不再说什么，这话既对又不对。世界是由形形色色的人组成的。虽然到现在为止我还从未遇到过一个大大方方的法国人，可我相信这种人还是存在的。要是我告诉她我的朋友、我的美国同胞们有多么小气，她也不会相信的。还有要是我再多说一句，告诉她促使我帮她的原因不是慷慨，而是自我怜悯之心，实际上这是我自己来帮助自己（因为没人能比我自己对自己更大方），她也许会以为我有点不正常。

我挨近她，把头埋到她胸前，然后她把我的头慢慢地抬起来，让我压在她身上，把舌头伸进我的嘴里。多立即就像发动机插上了电源一样。我可以长时间地逗弄女人，使她发疯。我可以随意摆弄她。她把腰弯得更低，屁股撅得老高，仿佛要够着吊灯架一般。我感到那股水流从我脊椎的正中间涌了出来。我稍稍弯曲膝盖，又往里推进了一两下，然后便轰然一声！犹如火箭在空中爆炸。

早已经过了吃饭的时间，我们才在街上的一个男使所前分手。我没跟她约定任何具体的时间，也没问她的地址。两人心照不宣，都明白那咖啡厅将是见面的地方。我转身刚要走，突然，想起来还没问她叫什么名字。我把她叫回来问她——不问姓名，只问名字。她说出名字的字母：“奈丝。”^①

^① “就像这座城市，好极了。” “奈丝”同“好极了”的英语发音相同。——译者



我一边走一边一遍又一遍地默念着。我以前从未听过女孩子叫这个名字，听起来像一块宝石的名字。

回到柯利希的时候，我饿极了。我站在柯利希大道的一家餐馆前，研究着贴在门口的菜谱。我想吃海蚌、龙虾、牡蛎、蜗牛，一份烤青鱼、一个蕃茄煎蛋卷、一些芦笋、一份猪肉蜡肠、一份奶酪、一个面包、一瓶冷酒、一些无花果和坚果。我把手伸进衣袋里摸索着，这已成了我进饭馆之前的习惯动作。可我只摸到一个苏。“他妈的，”我自言自语，“她起码也该给我剩几法郎呀。”

我加快步伐，想回家看看厨房里还有没有吃的。我们在柯利希的住所在城门外边，步行需要整整半个小时。卡尔早该吃完饭了，桌上也许还能剩点面包和酒。我越走越快，每走一步饥饿就加深一分。

我闯进厨房，一眼就看出卡尔也没吃饭。我翻遍了所有的角落，就是找不到一丁点儿东西，连个能退钱的空瓶子也没有。我饿疯了，冲出门去决定在柯利希附近的一个我经常吃饭的小饭馆里赊点东西。可是在走到饭馆门口时我失去了勇气，只好又转了回来。我无计可施，只好在大街上漫无目的地闲逛，希望能出现奇迹，让我碰上一个熟人。我游荡了大约一个小时，最后精疲力尽，于是决定回家睡觉。回来时我想起了一个朋友，他是一个俄国人，就住在这条大街附近。可我有好久没见到他了，怎么好意思这个样子去见他，请求他的施舍呢？突然我又想到一个好主意。我先回家去拿唱片，然后当做礼物送给他。这样通过事先的铺垫之后再提议吃块三明治或蛋糕就会容易多了。于是我又加快步子，虽然小腿已累得又酸又软。